



第七十六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28(a)

提高妇女地位

## 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

### 秘书长的说明

秘书长谨向大会转递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杜布拉芙卡·西蒙诺维奇根据大会第 [75/161](#)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 [A/76/150](#)。



## 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杜布拉芙卡·西蒙诺维奇的报告

### 评估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倡议

#### 摘要

在本报告中，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杜布拉芙卡·西蒙诺维奇评估了在执行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倡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就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预防工作进一步取得进展提出建议。

##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	4
二. 特别报告员开展的活动 .....	4
三. 消除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的主要成绩.....	5
四. 评估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	6
A. 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 .....	6
B. 联合国和区域两级的最新进展 .....	8
C. 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或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构的进展.....	9
D. 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人案的数据收集 .....	13
E. 关于杀害女性问题及循证政策和立法对策的研究.....	15
五. 结论和建议 .....	18

## 一. 引言

1. 本报告由暴力侵害妇女及其原因和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杜布拉芙卡·西蒙诺维奇根据大会第 75/161 号决议提交。其中评估了特别报告员在任期内实施的两项主要倡议：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旨在促进设立观察站或观察机构，监测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并为各国政府应对和防止此类行为提供更好的参考；消除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独立专家机制平台)，旨在促进联合国<sup>1</sup>与区域<sup>2</sup>专家机制就妇女权利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开展更加密切的合作和协调(另见下文第 9 段)。特别报告员希望通过综合介绍这两方面的成绩和挑战，为这些倡议今后的发展和扩大作出贡献，并呼吁所有国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支持这些倡议。

## 二. 特别报告员开展的活动

2. 特别报告员的许多常规活动和经授权开展的活动继续受到因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而实施的限制性措施的影响。她未能按计划对蒙古进行国家访问(尽管政府愿意接待她)，也未能访问巴布亚新几内亚。

3. 2021 年 3 月 7 日，特别报告员向以混合形式在日本京都市举行的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作了录制发言。

4. 2021 年 3 月 15 日，特别报告员向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五届会议作了发言，<sup>3</sup>介绍了她任期内的主要成绩，重点说明她关于暴力侵害参政妇女、杀害女性和强奸问题的专题工作。她呼吁妇女地位委员会将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列为常设议程项目。

5. 特别报告员继续领导独立专家机制平台。2021 年 3 月 17 日，为评估该平台的工作及其与妇女地位委员会的联系，在该委员会届会期间举行了独立专家机制平台高级别专题小组讨论。在那次活动上，该平台发布了两本小册子，其中汇编了各专家机制对执行《北京行动纲要》的贡献；该平台呼吁采取基于人权的方法，执行消除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战略。<sup>4</sup> 2021 年 3 月 24 日，独立专家机制平台还发表声明，<sup>5</sup>向妇女地位委员会、各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发出几项呼吁，例如将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单独列为该委员会的常设议程项目，并通过邀请各机制参加互动对话，介绍各自的报告和建议，增进该委员会与各专家机制的合作(另见下文第 12-15 段)。

<sup>1</sup> 除特别报告员这一职务外，独立专家机制平台还包括以下联合国实体：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歧视妇女和女童问题工作组。

<sup>2</sup> 《贝伦杜帕拉公约》后续机制专家委员会、欧洲委员会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行动专家组、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非洲妇女权利特别报告员、美洲人权委员会妇女权利报告员。

<sup>3</sup>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Women/CSW/CSW65.pdf](http://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Women/CSW/CSW65.pdf)。

<sup>4</sup>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Women/SR/EDVAW\\_Booklets.pdf](http://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Women/SR/EDVAW_Booklets.pdf)。

<sup>5</sup>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6945&LangID=E](http://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6945&LangID=E)。

6. 2021年5月17日，特别报告员向以混合形式在维也纳举行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作了录制发言。特别报告员除了重点介绍她关于强奸和杀害女性问题的的工作外，还呼吁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将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列为具体的常设议程项目，由该委员会的成员每年进行探讨。

7. 特别报告员到场出席了人权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并在会上介绍了专题报告。该报告涉及以下主题：强奸是一种严重、系统性和普遍的侵犯人权行为，是一种犯罪行为，也是对妇女和女童的性别暴力的一种表现形式；防止强奸的问题(A/HRC/47/26)。她还介绍了载有强奸问题示范立法框架的文件，该框架被设想为实现协调统一的手段(A/HRC/47/26/Add.1)。特别报告员感谢相关代表团、国家人权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人权理事会届会期间进行建设性对话。

### 三. 消除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的主要成绩

8. 特别报告员在2016年的愿景规划报告(A/HRC/32/42和A/HRC/32/42/Corr.1)中宣布，打算与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人权理事会其他机制、条约机构和区域机制密切合作。她着手在独立的联合国和区域机制之间建立牢固的合作和协同增效关系，处理暴力侵害和歧视妇女问题，并牵头作出努力，设立独立专家机制平台，该平台已于2018年3月12日正式建立。这一平台可促进各机制之间的机构联系和专题合作，以期更好地实施与暴力侵害妇女问题有关的现有国际法律和政策框架。

9. 特别报告员为设立独立专家机制平台所作的努力有三个方面：增进全球和区域妇女权利独立机制之间的合作；制定协调统一的立场、做法和准则，以一个声音表达意见；更好地执行各机制关于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建议。该平台包括七个独立专家机制，即特别报告员本人、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人权理事会歧视妇女和女童问题工作组、《贝伦杜帕拉公约》后续机制专家委员会、欧洲委员会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行动专家组、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非洲妇女权利特别报告员，以及美洲人权委员会妇女权利报告员。

10. 独立专家机制平台针对各种问题，成功开展了大量联合工作，发表了众多统一声明，并制定出许多协调准则。这些问题包括暴力侵害参政妇女、抵制妇女权利、强奸和同意、消除全球普遍存在的杀害女性和与性别相关杀戮行为、与冲突有关的对妇女的性别暴力、家庭暴力和儿童监护权等。此外，该平台还一直向几个高级别平台发出邀请和呼吁，并向这些平台重申使用基于人权的方法促进妇女权利和性别平等的重要性。例如，在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5，以及监测和审查《北京行动纲要》的过程中，该平台就开展了这些活动。<sup>6</sup>

11. 该平台的各位专家举行了九次正式会议，包括三次区域会议。各机制与会者在会上相互通报最新情况，讨论当前的优先事项，并计划采取联合行动。例如，在2020年，即COVID-19大流行暴发的年份，各位成员在网上开会，讨论疫情

<sup>6</sup> 有关独立专家机制平台各项活动的信息，可查阅：[www.ohchr.org/EN/Issues/Women/SRWomen/Pages/CooperationGlobalRegionalMechanisms.aspx](http://www.ohchr.org/EN/Issues/Women/SRWomen/Pages/CooperationGlobalRegionalMechanisms.aspx)。

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影响。之后，各位专家发表联合声明，敦促各国采取步骤，打击全球性别暴力盛行现象，为此要确保封锁期间“家庭和平”，并将消除对妇女的歧视和性别暴力纳入 COVID-19 恢复阶段及以后的工作。<sup>7</sup>

12. 2020 年，该平台还发布了题为《〈北京行动纲要〉25 年回顾：消除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独立专家机制平台)对其执行工作的贡献》的联合出版物。这本小册子概述了该平台的设立情况、各项活动和正式制度化的必要性，将该平台作为在世界各地尊重、保护和促进妇女权利的联合应对方案。

13. 此外，在 2021 年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高级别专题小组讨论上，各位专家还发布了第二份联合出版物。该出版物旨在阐明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的贡献，并针对妇女充分享受在生活中不受歧视和暴力侵害的权利方面仍然存在的诸多挑战，提供统一对策。具体而言，该出版物介绍了这一平台本身及其应对 COVID-19 大流行的最新情况，并重点说明了各专家机制在查明法律和实践中的系统性障碍以及审查暴力侵害和歧视妇女案件方面开展工作的实例。

14. 值得注意的是，该出版物包含由独立专家机制平台向妇女地位委员会提交的关于如何改善该委员会与该平台之间协同增效关系的联合提案。此外，该平台还在联合声明<sup>8</sup>中呼吁妇女地位委员会如这份出版物所述，采取基于人权的方法，执行消除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战略以及《北京行动纲要》。

15. 联合提案包含向妇女地位委员会提出的几项建议，例如，单独设立关于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常设议程项目、扩大合作并注重执行与消除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和性别暴力有关的人权文书，以及正式邀请区域和全球妇女权利独立专家机构参加该委员会届会。

16. 独立专家机制平台展示了各专家机制之间联合协调开展工作的益处，以及这些机制能够通过以一个声音表达意见，产生更大的集体影响力。该平台的可持续性取决于会员国将其制度化并确保继续为其活动提供资金的承诺。<sup>9</sup> 此外，尽管该平台发出许多呼吁，但在妇女地位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等联合国论坛中，各专家机制的参与和整合仍然不足，导致无法从妇女人权的视角，充分利用这些机制的工作、建议和专门知识。特别报告员敦促所有会员国支持该平台及其关于在联合国和区域两级实现进一步整合的呼吁。

## 四. 评估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

### A. 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

17. 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收集可比数据，促进防止杀害女性或故意实施的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

<sup>7</sup>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妇女权利专家称，有必要采取紧急行动，消除性别暴力盛行现象”，2020 年 7 月 14 日。

<sup>8</sup> 见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6945&LangID=E](http://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6945&LangID=E)。

<sup>9</sup> 特别报告员谨感谢大韩民国、西班牙和瑞士政府，其慷慨捐赠使该平台在头几年得以运作。

为，并通过国家多学科机构(杀害女性或暴力侵害妇女问题观察站)的案件分析，促进防止此类杀戮。这类分析应从人权视角出发，利用关于妇女权利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国际人权文书进行，并应查明国家法律和政策中的缺陷。应当授权这些机构就防止此类案件、包括法律及其执行工作提出建议措施。

18. 特别报告员将杀害女性定义为因生理性别和(或)社会性别而杀害妇女的行为；“杀害女性”和“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互换使用，用于指称此类杀戮行为(见 [A/71/398](#))。特别报告员遵循大会关于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第 [68/191](#) 和 [70/176](#) 号决议，同时注意到，一些国家将此类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将其命名为“杀害女性罪”或“杀戮女性罪”。特别报告员理解各国将决定所用的术语，同时强调指出，术语不应成为根据受害者与施害者的关系收集杀人案可比数据的障碍。特别报告员建议各国收集三大类数据：亲密伴侣杀害女性行为或家属杀害女性行为(按受害者与施害者的关系确定)，以及其他杀害女性行为(视当地情况而定)。

19. 自特别报告员上任以来，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倡议一直是她的优先事项。在 2015 年 11 月 25 日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际日之前，特别报告员呼吁<sup>10</sup> 所有国家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敦促各国在每年 11 月 25 日公布各年份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事件的数量，并按施害者年龄和性别以及施害者与受害者的关系分列。此外，还应收集和公布有关起诉和惩罚施害者的信息。她还呼吁联合国和其他组织确保在全球和区域范围内公布此类数据。

20. 在 2016 年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愿景规划报告([A/HRC/32/42](#) 和 [A/HRC/32/42/Corr.1](#)) 中，特别报告员将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列为优先专题任务。在之后提交大会的报告([A/71/398](#))中，特别报告员进一步详述了她的倡议，介绍了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以往就杀害女性问题开展的工作以及在国际一级采取的关键步骤和良好做法，特别阐述了设立此类观察机构或观察站的模式和数据收集方法。

21. 此后，特别报告员每年都呼吁各国、国家人权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交关于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的数据。她还要求提供以下方面的信息：**(a)** 关于调查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的立法模式或业务指南；**(b)** 就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收集数据的良好做法；**(c)** 国际、区域和国家法院关于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的重大判例。2021 年 3 月 15 日，特别报告员又呼吁为编写本报告提交材料。<sup>11</sup> 特别报告员感谢各方多年来持续给予合作并提供信息，并在起草报告时对此予以考虑。

22. 特别报告员在整个任期内不断呼吁各国加大力度，防止和打击杀害女性行为。在对妇女地位委员会以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年度讲话中，特别报告员再次作出呼吁，并请所有国家设立自己的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构或观察站。<sup>12</sup>

<sup>10</sup> 人权高专办，“联合国人权专家呼吁所有国家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2015 年 11 月 23 日。

<sup>11</sup> 见 [www.ohchr.org/EN/Issues/Women/SRWomen/Pages/CFI-taking-stock-femicide.aspx](http://www.ohchr.org/EN/Issues/Women/SRWomen/Pages/CFI-taking-stock-femicide.aspx)。

<sup>12</sup> 见 [www.ohchr.org/EN/Issues/Women/SRWomen/Pages/AnnualReports.aspx#cswo](http://www.ohchr.org/EN/Issues/Women/SRWomen/Pages/AnnualReports.aspx#cswo)。

23.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重申，数据收集和监测在国家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努力中处于核心地位。在与特别报告员合作制定的“第 35 号一般性建议(2017 年)，更新第 19 号一般性建议(1992 年)”中，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建议缔约国建立一项制度，以定期收集、分析和公布有关暴力行为举报数量的统计数据。该制度应包含对施害者的判决信息以及为受害者提供的补偿等赔偿信息。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还建议，数据应按照犯罪类型、受害者与施害者的关系以及其他相关社会人口特征分列。该委员会响应特别报告员此前的呼吁，解释称，对数据的分析应能够认定在保护方面的不足之处，并有助于改进和进一步制定预防措施，此类措施可包括建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

24. 2019 年 1 月 16 日和 17 日，特别报告员出席了由欧洲性别平等问题研究所和欧洲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在维尔纽斯举办的杀害女性问题磋商。此次磋商旨在制定就杀害女性行为收集可比数据的模式。

25. 2019 年 3 月 13 日，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三届会议期间，特别报告员举办了会外活动，主题是“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特别报告员职能设立 25 周年：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倡议以及国际和区域机制在防止杀害女性行为方面的作用”。

26. 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特别报告员于 2020 年向大会提交关于 COVID-19 大流行与对妇女的性别暴力盛行之间相互联系的报告(A/75/144)。她在报告中重点指出，全球家庭暴力案件急剧增加。虽然在所谓的正常时期，国家预防系统往往缺乏可靠数据，但 COVID-19 疫情使人们更难清楚了解疫情和相关封锁措施可能导致杀害女性现象增加的情况。特别报告员强调了在 COVID-19 大流行期间追踪杀害女性事件的重要性，并重点指出，由于疫情造成的缺口，应对家庭暴力和杀害女性行为的工作中原已存在的短板更加严重。她强调指出，已经开始收集杀害女性现象相关数据的国家将能够在 COVID-19 的背景下比较此类数据，评价疫情期间杀害女性现象增加的程度。

## B. 联合国和区域两级的最新进展

27. 独立专家机制平台还与特别报告员互动协作，推动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该平台于 2018 年 11 月 25 日发出联合呼吁，<sup>13</sup> 要求加强国际、区域和国家努力，防止杀害女性和性别暴力。各位专家共同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通过就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采取预防、保护和起诉的全面综合政策，保障每名妇女和女童都能过上不受暴力侵害的生活。各位专家还呼吁全面接受、纳入和执行关于妇女权利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全球和区域条约。

28. 2018 年，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发布《全球杀人问题研究报告：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为了解杀害女性行为作出重要贡献。这项研究显示，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仍然是各区域面临的严重问题，在富裕和贫困国家都有发生。虽然绝大多数杀人案受害者是被陌生

<sup>13</sup> 人权高专办，“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际日：消除全球普遍存在的杀害女性现象”(NiUnaMenos)，支持妇女公开反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MeToo)。可查阅：[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921&LangID=E](http://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23921&LangID=E)。

人杀害的男子，但在被亲密伴侣杀害的受害者中，妇女占绝大多数(82%)。特别报告员从缔约国处收到的数据显示出类似模式。

29. 在区域一级，《贝伦杜帕拉公约》后续机制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开展了一项重要举措。这两个机构在 2019 年 3 月通过了《防止、惩罚和根除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美洲示范法》。<sup>14</sup> 示范法虽然承认仅靠立法无法根除杀害女性行为，但致力于提供手段，支持各国开展审查和修正法律这项重要工作，有效地将此类暴力行为定为刑事犯罪，终止相关有罪不罚现象。

30. 秘书长在 2020 年 10 月 1 日纪念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二十五周年高级别会议上发言，呼吁采取平权行动，防止杀害女性等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31. 2019 年 3 月，统计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请妇女署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根据《用于统计目的的国际犯罪分类》，密切合作，制定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统计框架。过去几年，通过全球性别统计卓越中心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受害情况、公共安全和司法问题统计信息高级研究中心，开展了技术磋商，并制定了初步统计框架。2021 年，妇女署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国家与国际两级的利益攸关方共同发起关于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杀害女性/杀戮女性)问题通用统计框架的全球磋商，从各类专家和部门那里收集技术性反馈。<sup>15</sup> 特别报告员支持这一倡议，并就该框架提供了专家反馈。

32. 2019 年 10 月，特别报告员参加了欧洲经济委员会举办的“北京+25”区域审查会议，并在会上介绍了她的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预防倡议。欧洲经委会支持这项倡议，此次会议的报告呼吁所有国家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等多学科国家机构，以便积极开展工作，防止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ECE/AC.28/2019/2，附件一)。

### C. 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或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构的进展

33. 过去五年，在为监测暴力侵害妇女、特别是杀害女性行为设立不同类型机构方面取得重大进展。此类观察站以不同的名称和方法设立，具有不同的任务，覆盖不同的地域和专题范围。这些机构表明，了解、应对和防止杀害女性行为的机构能力得以扩大。

34. 特别报告员在任期内进行国家访问期间，鼓励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欢迎已经为此采取的步骤。2016 年，格鲁吉亚公众维护人响应特别报告员的呼吁和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2014 年发布的建议，决定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特别报告员在访问期间对这项举措表示欢迎(见 A/HRC/32/42/Add.3)。该举措得到协商理事会的支持，这个理事会由解决暴力侵害妇女和家庭暴力问题的当地和国际组织代表组成，每两个月举行一次会议。自该机制设立以来，公众维护人办公室每年都发布关于杀害女性行为的报告，其中会分析基于性别的谋杀妇女和谋杀妇女未遂案件以及妇女自杀案件，以便查明受害者保护机制的短板，向相关机构

<sup>14</sup> 可查阅：[www.oas.org/en/mesecvi/docs/LeyModeloFemicidio-EN.pdf](http://www.oas.org/en/mesecvi/docs/LeyModeloFemicidio-EN.pdf)。

<sup>15</sup> 妇女署提交的资料。

提出建议。公众维护人还举行关于杀害女性行为的会议，分享有关当地和国际做法的信息。<sup>16</sup>

35. 特别报告员在2016年访问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巴勒斯坦国(见 A/HRC/35/30/Add.2)之后，对缺少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包括杀害女性行为的全国统计数据表示关切。她获悉妇女事务部已设立技术委员会，以便审查杀害女性事件，并从性别视角评估法律；她建议根据其倡议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或观察机构。2019年，妇女事务部设立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国家观察站。<sup>17</sup>

36. 特别报告员在关于阿根廷的报告(A/HRC/35/30/Add.3)中肯定了在应对杀害女性行为和收集相关数据方面取得的进展。“一个都不能少”运动使这一问题受到关注，阿根廷已采取进步的应对步骤。该国在2012年修正了《刑法》，将杀害女性单独列为一类严重杀人罪，最高法院于2015年设立第一个杀害女性问题全国登记系统。2016年，国家监察员办公室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特别报告员建议政府在所有省份建立或支持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和观察机制，并在联邦一级和省级收集和公布分类数据。

37. 自特别报告员访问阿根廷以来，最高法院继续开展有关杀害女性问题全国登记系统的工作，发起两项监测和分析杀害女性行为的倡议：监测杀害女性行为原因观察站和跟进杀害女性案件判决观察站。<sup>18</sup> 2019年12月，国家政府设立妇女、性别和多样化部，性别暴力和不平等观察站随之成立。<sup>19</sup> 民间社会也发起一些倡议，设立暴力侵害妇女和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设立的第一个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是2008年的Adriana Marisel Zamrano观察站，该观察站由非政府组织“聚合之家”协调，侧重于根据媒体公布的信息登记杀害女性事件。<sup>20</sup> 其他倡议包括性别暴力和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让我们能被看见”和Lavaca.org网站的Lucía Pérez观察站。<sup>21</sup> 鉴于目前有许多倡议，特别报告员再次建议所有机构开展合作，采用协调方式收集数据和分析案件。

38. 特别报告员在访问厄瓜多尔(见 A/HRC/44/52/Add.2)之后，感到遗憾的是，尽管该国杀害女性现象发生率很高，但缺乏关于所有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官方行政数据。2018年的《防止和根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综合组织法》规定设立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国家观察站，该观察站目前正在建立当中，预计将于2021年11月投入运行。观察站将负责通过编制、系统化整理和分析定性与定量数据，为有效执行这部法律编写报告、研究资料和提案。目前，该国设有杀害女性问题技术委员会。这是由行政部门机构、全国性别平等理事会、总检察长办公室、司

<sup>16</sup> 格鲁吉亚公众维护人(监察员)提交的资料。

<sup>17</sup> 巴勒斯坦国提交的资料。

<sup>18</sup> 阿根廷最高法院提交的资料。

<sup>19</sup> 阿根廷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20</sup> 妇女署提交的资料。

<sup>21</sup>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提交的资料。

法理事会和其他机构组成的机构间组织。该委员会每月发布报告，提供有关杀害女性行为的信息。<sup>22</sup>

39. 许多其他国家在设立本国的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或具有类似功能的机构方面取得进展。西班牙政府在平等部设立了暴力侵害妇女问题观察站，该机构负责收集数据，在制定或执行政策方面提供决策支持。<sup>23</sup> 2014年，摩洛哥政府设立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国家观察站。该观察站由三方组成(政府、非政府组织和学术界)，力求推动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研究和监测。观察站自成立以来，已于2016年和2017年发布两份报告。<sup>24</sup>

40. 2015年，斯洛伐克政府设立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协调方法中心。该中心负责每年收集和评价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包括杀害女性行为的行政数据。<sup>25</sup> 2017年，克罗地亚性别平等监察员设立了全面监测杀害女性案件、收集相关数据并进行案件分析和报告的监测机构(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该机构由政府、司法部门、民间社会和学术界代表组成，收集有关杀害女性行为的数据，分析个案，并就立法和政策提出建议。<sup>26</sup> 南非政府于2018年启动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该机制由面向受害者和利益攸关方的信息库组成。这一机制使受害者有机会获得风险评估工具和资源，并提供了关于杀害女性行为的文章和信息。<sup>27</sup> 危地马拉于2019年设立总检察长办公室妇女观察站。该观察站由一个中央系统组成，收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数据，包括暴力事件报告统计数据 and 定罪数据，以评价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采取的公共对策。<sup>28</sup>

41. 在许多国家，学者和大学站在努力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的最前线。在罗马尼亚，罗马尼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设有罗马尼亚分析和防止谋杀案件观察站。该观察站会分析国内故意杀人案件的数据，包括受害者和施害者的特征。<sup>29</sup> 在洪都拉斯，洪都拉斯国立自治大学的大学民主、和平与安全研究所设立了一个暴力问题国家观察站和多个地区观察站，用于监测故意杀人和过失杀人案件。国家观察站设有性别问题股，该股在事后利用国家警察和总检察长办公室法医司的数据证实媒体报道，再根据这些报道，编写关于妇女暴力死亡和杀害女性事件的报告。政府似乎正在仿照学术界的这项举措，采取步骤，成立自己的观察机构。2016年，政府设立机构间委员会，跟进妇女暴力死亡和杀害女性事件的调查工作。该委员会目前正在努力建立统一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息系统。<sup>30</sup> 加拿大杀害女

<sup>22</sup> 厄瓜多尔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23</sup> 西班牙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24</sup> 摩洛哥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25</sup> 斯洛伐克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26</sup> 克罗地亚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27</sup> 南非政府应2020年关于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的呼吁提交的资料。

<sup>28</sup> 罗伯特·肯尼迪正义和人权中心提交的资料。

<sup>29</sup> 罗马尼亚人权研究所提交的资料。

<sup>30</sup> 洪都拉斯政府提交的资料。

性问题正义和问责观察站成立于 2017 年，与圭尔夫大学的暴力行为社会和法律对策研究中心有关。该观察站是响应特别报告员的呼吁而设立，目的是在加拿大采用清晰可见的方式，从国家层面重点关注与杀害女性行为有关的社会和国家对策。除了分析杀害女性行为数据以查明加拿大各项趋势外，观察站还记录与此类行为有关的社会和国家对策。<sup>31</sup> 在以色列，以色列杀害女性问题观察站于 2020 年在耶路撒冷希伯来大学成立，旨在收集和监测有关杀害妇女行为的数据和言论，重点关注老年妇女等特定群体。<sup>32</sup>

42. 在其他国家，民间社会在收集有关杀害女性问题的资料和自己创建自己的观察站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非政府组织妇女协调组织建立的性别观察站一直在系统收集并传播总检察长办公室关于杀害女性问题的数据。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正义与和平中心和 Utopix 追踪并监测杀害女性案，并在地方一级对数据进行细分归类。<sup>33</sup> 在墨西哥，杀害女性问题全国公民观察站由 40 个组织联合发起，监测并系统收集没有为遇害女性充分伸张正义的信息。<sup>34</sup>

43. 还应指出，地方政府可在创建这类观察机构方面发挥作用。例如，法国塞纳-圣但尼省和墨西哥伊斯塔帕拉帕市分别于 2002 和 2018 年创建了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地方观察站。这些观察站以及西班牙里瓦斯-巴西亚马德里德和巴塞罗那的其他观察站，在发挥监测和预防作用的同时，还开展受害者支持工作，并向政策制定者提供咨询意见。<sup>35</sup> 这些倡议可帮助确定涉及特定地区的趋势和短板，提出符合具体情况的政策解决方案。

44. 特别报告员还收到了一些其他倡议方面的资料，这些倡议虽然不包括特别报告员所建议的观察机构，但却发挥部分观察作用，例如瑞士政府的家庭暴力和 COVID-19 问题工作队、新西兰家庭暴力命案审查委员会和 2019 年成立的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立法会议杀害女性问题调查委员会，该委员会审查司法系统在处理这类案件时所采取的应对措施和不足之处。<sup>36</sup>

45. 最后，应当指出，在区域一级，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拉加经委会)性别平等观察站提供该区域 21 个国家的综合数据。拉加经委会观察站广泛关注各种暴力侵害妇女和平等问题，提供关于杀害女性行为(指出于性别相关原因谋杀 15 岁或以上年龄女性)的数据。

46. 虽然特别报告员为单个观察站建议了一套供其遵照执行的职责和任务，但在观察站的体制设计上，每个国家可能会有所不同。同样，不同的体制可能会产生工作范畴和职责各异的机构。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应重点确保下列职能得到履行：按照特别报告员建议的方式收集数据，从而确保数据可在区域和全球两级

<sup>31</sup> 加拿大杀害女性问题正义和问责观察站 2020 年关于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的呼吁提交的资料。

<sup>32</sup> 见 [www.israelfemicide.org/](http://www.israelfemicide.org/)。

<sup>33</sup> 人口基金提交的资料。

<sup>34</sup> 墨西哥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35</sup> 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提供的资料。

<sup>36</sup> 瑞士政府、新西兰政府和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监察员办公室提交的资料。

进行比较；分析并公开数据；重新梳理案件，查明保护、服务和立法方面的差距；向立法者、政策制定者和公众传达根据当地趋势提出的改进建议；确保以证据为基础开展立法和政策改革。同样重要的是，应在不同实体(政府、国家人权机构、司法机构、民间社会、学术界等)开展的各项倡议之间促进协作配合和统筹联动。特别报告员在下文各节评析了履行这些职能的一些良好做法以及仍然存在的一些挑战。

#### D. 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人案的数据收集

47. 特别报告员在关于杀害女性问题的报告中遵循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2013 年全球杀人问题研究报告》中就编制性别相关暴力数据提出的立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该研究报告中认为，鉴于全面衡量性别相关暴力面临诸多挑战，通过研究亲密伴侣和家属杀人案，可更清楚地认识出于性别动机杀害女性的行为。特别报告员提出了可根据当地现实调整的灵活模式，同时建议，收集到的数据应包括三大类：按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确定的亲密伴侣杀害女性/杀人案和家属杀害女性/杀人案，以及视当地情况而定的其他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人案。

48. 收到的材料表明，尽管方法和范围不同，但在收集和系统梳理杀害女性案数据方面，取得了很大进展。在阿根廷，司法机构正在实施一项综合倡议。杀害女性问题全国登记系统中包括已启动司法程序的案件信息，还加入了妇女和女童因性别原因而暴力死亡的数据。该登记系统根据人权高专办和妇女署的《拉丁美洲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调查示范议定书》，对杀害女性或涉嫌杀害和自杀案件进行梳理，之后按照用于确定性别动机的一系列标准(包括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性暴力、作案手法残酷程度，以及受害者是否为性工作者或是否曾被贩运等)，对案件进行筛选过滤。该登记系统中包括女跨性别者和跨性别着装者，还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纳入受害者和施害者的年龄、婚姻状况和职业等社会人口信息。该登记系统中的数据以年度报告形式作为开放数据库呈现。此外，每年还发布一份关于司法系统应对杀害女性案件情况的报告，以确定需要改进的地方。<sup>37</sup>

49. 在斯洛文尼亚，警方重点收集“性别”和“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类别下的信息，涵盖下列关系：前配偶或亲密伴侣、亲密伴侣、子女、父母和配偶。数据包括杀人案和其他类型的暴力侵害妇女案，杀害女性案的数目获得自与受害者有上述关系的施害者谋杀和误杀妇女的案件数。<sup>38</sup> 在格鲁吉亚，公众维护人对最高检察官办公室收集和公布的数据进行分析。公众维护人将所有杀害妇女案分为家庭犯罪和以其他理由杀害妇女案；并对家庭犯罪(家属杀害，按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类型)和丈夫或前夫所犯罪行进行细分归类。<sup>39</sup>

50. 在许多国家，数据收集工作主要关注亲密伴侣杀人案。在西班牙，暴力侵害妇女问题观察站收集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受害者的数据，将其细分归入性别暴力命案(指亲密伴侣杀人案)受害者、因性别暴力严重受伤的妇女、其他类型暴力侵害

<sup>37</sup> 阿根廷最高法院提交的资料。

<sup>38</sup> 斯洛文尼亚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39</sup> 格鲁吉亚公众维护人提交的资料。

妇女命案的受害者，以及在西班牙境外遭遇性别暴力命案的受害者(西班牙公民)。<sup>40</sup> 同样，西班牙加泰罗尼亚区政府创建的性别平等观察站汇编关于现任或前任亲密伴侣杀害妇女案和此类案件过程当中儿童遭遇杀害的数据。<sup>41</sup> 在摩洛哥，暴力侵害妇女问题国家观察站发布杀害女性案总体数据和现任或前任亲密伴侣杀害女性案数据；<sup>42</sup> 在法国，保护妇女免遭暴力部际任务组收集并公布亲密伴侣暴力和家属暴力案遇害人数行政数据；<sup>43</sup> 在克罗地亚，性别平等监察员收集关于亲密伴侣杀人案的资料。<sup>44</sup>

51. 杀害女性案有时是在家庭暴力或家属暴力问题框架内进行监测。在土耳其，杀害女性案方面的数据由执法部门收集，其中包括因家庭暴力遇害的女性。<sup>45</sup> 在新西兰，家庭暴力命案审查委员会整理涉及家庭暴力的杀害女性案信息，包括施害者为现任或前任亲密伴侣、父母、兄弟姐妹、子女或其他家庭成员的杀人案。新西兰的数据表明，大多数杀害女性案为家属杀人案。<sup>46</sup> 在瑞士，由于杀害女性行为未在法律上被定为一个类别，相关统计数据将其称为妇女被杀案。在家庭暴力方面，关于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的分类信息可查阅获得。<sup>47</sup> 2019年，塞浦路斯政府提供资料，说明了关于计划实施家庭暴力问题中央数据收集系统的情况，该系统包含一套指标(包括受害者和施害者的性别、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和暴力类型)，以遵守《欧洲委员会预防和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家庭暴力公约》和欧洲联盟受害者权利指令。<sup>48</sup>

52. 一些国家、特别是拉丁美洲的国家，已将杀害女性行为规定为一项具体的犯罪，并收集刑事司法系统处理这类案件情况的数据。在厄瓜多尔，杀害女性行为构成犯罪，指以女性身份或性别状况为由杀害女性的行为。负责研究杀害女性问题的技术委员会每月发布归入这一犯罪行为范畴的杀人案数据，但没有按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或其他类型杀害女性案对数据进行细分归类。<sup>49</sup> 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总检察长办公室提供杀害女性案方面的数据，但没有按受害者或施害者或双方关系收集分类数据。据公众维护人办公室报告，不同的政府机构正努力建立统一系统，以就杀害女性案提供更加全面的信息。<sup>50</sup>

<sup>40</sup> 西班牙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1</sup> 西班牙加泰罗尼亚区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2</sup> 摩洛哥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3</sup> 法国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4</sup> 克罗地亚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5</sup> 土耳其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6</sup> 新西兰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7</sup> 瑞士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48</sup> 塞浦路斯政府应2019年关于建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的呼吁提交的资料。

<sup>49</sup> 厄瓜多尔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50</sup>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公众维护人办公室提交的资料。

53. 在没有官方数据的情况下，民间社会组织和学术机构倡议寻求从其他来源、特别是媒体收集杀害女性案方面的公开信息，以填补这一数据空白。在俄罗斯联邦，民间社会组织 Femicid.net 从媒体收集信息，并将杀害女性案细分归类为亲密关系杀害女性案(亲属、亲密伴侣和熟人实施的谋杀案)和其他案件。<sup>51</sup> 民间社会组织奥地利自主妇女庇护所协会也采取监测媒体动态的策略，收集关于现任或前任亲密伴侣、家庭成员杀害女性或杀害女性未遂案和其他涉及受害者-施害者双方密切关系的案件信息。<sup>52</sup> 在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尽管有关于杀害女性罪的刑法条款，但自 2016 年以来没有公布任何官方数据。因此，民间社会组织正义与和平中心一直在从杀害女性案新闻报道中收集信息，编制详实的月度报告，其中包含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犯罪地点、动机、作案手法、既往暴力史和年龄等信息。<sup>53</sup>

54. 在突尼斯<sup>54</sup> 和塞内加尔<sup>55</sup> 等一些国家，政府机构系统收集关于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数据，但没有收集关于杀害女性行为的数据。特别报告员鼓励这些国家政府利用好现有体系和机构，扩大其工作范畴，将杀害女性问题包括在内。

55. 尽管已取得很大进展，但要确保编制和提供杀害女性案方面的全面、可比数据，仍需克服诸多挑战。特别报告员收到的资料多次指出的一个障碍是，刑法未对杀害女性罪予以具体规定。但必须指出，这不应成为数据收集工作的障碍。如特别报告员在以往报告(A/71/398)中指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采用《用于统计目的的国际犯罪分类》，其分类依据是行为描述，而非法律规范。杀害女性行为属于故意杀人，即有意造成死亡或严重伤害而非非法导致他人死亡，另有其他分类标准。无论司法程序会适用怎样的具体规定，任何政府都可按这些标准和类别收集有关杀害女性的信息。同样，规定有杀害女性罪这一罪名，并不意味着无需收集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等犯罪分类信息。

56. 另一个需要注意的问题是，在编制数据时采用的杀害女性行为的定义有时比较狭隘。虽然家庭暴力、家属暴力和亲密伴侣暴力都是认识杀害女性现象的相关类别，但单独看来都不足以作为杀害女性行为的代替指标。各种方法还应允许纳入其他类型的杀害女性行为，特别是那些针对女同性恋、跨性别妇女、多元性别者和性工作者等弱势群体的仇恨犯罪行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同妇女署制定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问题通用统计框架，此举值得欢迎，应能为希望改进数据收集做法的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宝贵的技术指导，促进提高数据的可比性。

## E. 关于杀害女性问题及循证政策和立法对策的研究

57. 过去几年，越来越多的研究揭示了杀害女性问题的不同动因，明确了根除这一问题须在体制、法律、社会和文化方面应对的具体挑战。这些研究不只分析关

<sup>51</sup> Femicid.net 提交的资料。

<sup>52</sup> 维也纳大学 Isabel Jaider 提交的资料。

<sup>53</sup> 正义与和平中心提交的资料。

<sup>54</sup> 突尼斯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55</sup> 塞内加尔政府提交的资料。

于杀害女性的数据，还提供背景、细致剖析，并就改善预防工作所需的立法和政策措施提出宝贵建议和指导。

58. 本报告无法概述所有这些研究，但值得指出，尽管这些研究报告分析的社会和体制背景多种多样，但都一致表明，妇女是亲密伴侣杀害行为的主要受害者；在所有类型的杀害女性案中，异性恋关系中的亲密伴侣杀害女性案占据主要位置；杀害女性行为发生之前普遍存在既往暴力史。这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全球进行的研究一致，对决策有重大意义。

59. 例如，根据摩洛哥总检察长办公室的数据，在 2019 年发生的杀害女性案中，56%系受害者丈夫所为。<sup>56</sup> 秘鲁妇女和弱势群体部的数据显示，2018 至 2020 年期间，69%至 76%的杀害女性案系现任或前任亲密伴侣所为，而大约 5%为家属杀人案。<sup>57</sup> 在挪威，根据 2015 年发表的一项研究，在亲密伴侣杀人案中，每 10 起案件中有 7 起经确认存在亲密伴侣既往暴力行为。警方、卫生保健及支助服务机构和个人注意到风险因素之后，就十分有可能预防案件发生。<sup>58</sup> 最后，许多研究发现，杀害女性行为与重男轻女的社会结构之间存在明确关联，例如，据研究显示，身处暴力之中的妇女希望脱离施虐者实现独立，是施虐者实施杀害的常见原因。<sup>59</sup>

60. 特别报告员收到的资料显示了各研究采用的不同策略和研究结论在决策中的运用情况。在阿根廷，司法和人权部牵头开展研究，系统收集信息，并对杀害女性案的司法裁判进行研究。妇女、性别和多样化部正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合作，在聚光灯倡议的背景下，制定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普遍程度的受害情况调查。就暴力侵害妇女案风险因素开展的一项研究，促成在阿根廷性别暴力案综合系统中开发了风险评估模块。<sup>60</sup>

61. 厄瓜多尔证明，对杀害女性案开展调查和研究可带来累积成果。从 2010 年开始，不同的国家机构(包括全国性别平等理事会、普世教会人权委员会、总检察长办公室和安全、刑事司法和透明度特别委员会)开始编写关于杀害女性问题的研究报告和指标。这些研究提高了人们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关注，加上暴力事件增加，呼吁变革的社会压力上升，促使厄瓜多尔于 2018 年通过了《防止和根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综合组织法》。<sup>61</sup> 厄瓜多尔还于 2020 年 11 月实施了一项机制，监测杀害女性罪和暴力导致妇女死亡案中司法程序的办案期限和持续时间。<sup>62</sup>

62. 对杀害女性案件进行分析，以查明保护工作方面的不足，并提出改进建议，一直是特别报告员的主要建议之一；一些国家为此提出了十分值得关注的倡议。

---

<sup>56</sup> 摩洛哥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57</sup> 弗洛拉·特里斯坦秘鲁妇女中心提交的资料。

<sup>58</sup> 挪威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59</sup> 卡扬女权组织提交的资料。

<sup>60</sup> 阿根廷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61</sup> 厄瓜多尔政府提交的资料。

<sup>62</sup> 妇女署提交的资料。

在法国，司法机构 2019 年发布的一份报告梳理了 88 起杀害女性案的刑事诉讼程序，从中发现了若干规律：存在既往暴力史(占案件三分之二)、药物滥用以及受害者或施害者失业的情况。大多数杀害女性案发生于受害者与施害者分离或宣布打算分离之时。报告就改进这类案件的刑事司法处理方式提出了 24 项建议，其中多项建议已经得到执行：修订立法以允许卫生保健工作者在出现紧迫危险时举报家庭暴力，以及增加对受害者服务的支持等。<sup>63</sup>

63. 法国塞纳-圣但尼省的观察站有力地证明，对杀害女性案进行分析，可帮助实施循证政策改进。2008 年，该观察站研究了该地区的 24 起杀害女性案，从中获得了重要发现，例如，在一半案件中，妇女是在探视或监护权安排中遭遇配偶杀害。根据这些结论采取了一些措施，包括向暴力受害者提供用于立即报警的电话，以及采取措施防止妇女在探视子女期间与侵害者发生接触。<sup>64</sup>

64. 自 2016 年以来，格鲁吉亚公众维护人一直在发布杀害女性问题监测报告，分析刑事司法系统在应对杀害女性案方面的不足，并提出建议。基于这些建议，外交部建立了家庭暴力和暴力侵害妇女风险评估工具和监测机制。该风险评估工具除评估致命性风险外，还确保警方对既往暴力史予以记录。现行法律规定，在确立限制令和电子监控时，必须使用风险评估问卷。<sup>65</sup>

65. 塞尔维亚公民保护者组织一直在积极监测和查明保护妇女免遭暴力和杀害方面的不足之处。2014 和 2015 年发布了两份特别报告，明确了各种问题，如：缺乏暴力案件方面的综合记录和数据；应急响应人员对暴力案件响应不力；施害者惩罚措施执行延迟；最终得到起诉的举报案件损耗率较高。根据公民保护者组织在 2016 和 2018 年提出的补充建议，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提供与家庭暴力有关的培训，以及为社会服务工作者提供专业工作标准指导。<sup>66</sup>

66. 政府的其他分支也可在推动这类研究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前文所述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立法会议杀害女性问题调查委员会审查司法系统在处理杀害女性案方面的反应情况和不足之处，从中发现了一些问题，包括司法介入延迟，以及行政人员和刑事司法系统官员存在渎职和违背伦理的行为。该调查委员会将其发现传达给司法委员会，以实施纠正措施。<sup>67</sup>

67. 还应指出，国际组织一直在发挥关键作用，支持当地职能部门深入研究杀害女性问题，特别是在聚光灯倡议背景下提供支持。这些研究的发现为寻求改善立法和政策制定以预防和打击杀害女性问题的政府提供了有意义的洞察。妇女署与墨西哥政府合作，编写了一系列关于杀害女性问题的研究报告和出版物；与塞尔维亚和土耳其的民间社会组织合作，梳理社会和机构对杀害女性案的反应；目前

<sup>63</sup> 格鲁吉亚公众维护人提交的资料。

<sup>64</sup> 法国塞纳-圣但尼省暴力侵害妇女问题观察站提交的资料。

<sup>65</sup> 格鲁吉亚公众维护人提交的资料。

<sup>66</sup> 塞尔维亚公民保护者组织提交的资料。

<sup>67</sup> 瑞士政府、新西兰政府和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公众维护人办公室提交的资料。

正在支持厄瓜多尔就杀害女性案预警系统制定概念框架和进行成本估算。妇女署还将通过其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主要借助互联网、社交媒体和其他数字来源，使用大数据分析工具，开展一项关于杀害女性问题的区域研究。<sup>68</sup> 同样，人口基金也推动研究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性暴力与女童死亡之间的关联；其研究的发现之一是，该区域的杀害女性案发生率日渐上升，杀害手法也越来越残忍。开发署通过其拉丁美洲区域方案牵头开展了关于司法系统应对杀害女性/杀戮女性案情况的研究，对杀害女性案的判决和司法程序进行了分析，从而明确了对杀害女性问题国家法规的最佳解释。<sup>69</sup>

68. 虽然并非所有研究和调查都能立即提出建议并带来立竿见影的政策变化，但研究和调查可提供关键要素，帮助从社会角度理解杀害女性问题，提高政策制定者和全社会对主要挑战的认识，揭示收集到的数据的意义。至关重要的是，各国政府、立法者、司法人员、旨在促进平等的独立国家机构的人员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应当支持这类研究落地实施，并在决定处理杀害女性问题的措施时将研究发现考虑在内。

## 五. 结论和建议

69. 如特别报告员在其上一份关于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问题的报告(A/71/398)中指出，国际人权法明确规定，无论暴力侵害妇女的行为是由国家行为体实施，还是由非国家行为体或个人实施，各国都有义务对这种暴力行为加以预防和打击。制定法规并确立制度，以处理私人行为体对妇女实施性别暴力的问题，这一应尽义务显然包括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女性行为，这种行为是暴力侵害妇女的最极端形式，也是歧视妇女问题最为暴力的表现。来自世界所有地区的数据一致表明，在亲密伴侣杀人案的受害者中，80%以上为女性。对于亲密伴侣暴力和家庭暴力的许多女性受害者而言，家是最危险的地方；但这种暴力是可以预防的。

70. 特别报告员回顾指出，收集和传播数据本身并非目的，而是评估针对妇女的性别暴力严重程度和改进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相关立法和对策的有力工具。若能将数据揭示的趋势适当考虑在内，就有可能制定出符合国家和地方实际且效果更好的对策，提高防止暴力升级为杀害女性行为的能力。

71. 如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同特别报告员合作编写的“第 35 号一般性建议(2017 年)，更新第 19 号一般性建议(1992 年)”中指出，预防、起诉和惩罚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应尽义务包括采取措施监测和收集有关暴力行为的数据，如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方面的数据。这些数据应当细分归类，其中包含关于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类型的信息，而大多数国家尚未做到这一点。

72. 关于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问题的可比数据，应是各国每年收集和公布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数据的组成部分。

<sup>68</sup> 妇女署提交的资料。

<sup>69</sup> 人口基金提交的资料。

73. 特别报告员在 2016 年的上一次报告中提出了用于制定循证策略防止杀害女性问题的框架和方法指南。而 2021 年的本报告表明，尽管在建立专门关注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女性问题的暴力侵害妇女问题观察站或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构方面，已经取得了很大进展，但进展并不均衡。一些国家和地区投入大量资源用于建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而另一些国家和地区则没有进展或进展甚微。同样，目前收集和传播的数据显著增加，但这些数据尚不具有可比性，因为在很多情况下，特别报告员提出的模式没有得到采纳。各国没有在杀人案数据中纳入受害者与施害者关系方面的信息。同样有问题的是，在一些国家，关于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问题的数据仅包含亲密伴侣暴力。全面的做法应包括与特定情况相关的所有类型的杀害女性案，包括亲密伴侣杀人案和家属杀人案，以及受害者与施害者之间虽没有关系但却存在性别动机的其他杀人案。

74. 特别报告员重申，存在确立杀害女性罪(或作为一项单独罪，或作为杀人罪的加重情节)的刑法条款，并非收集数据的先决条件，因为这种数据可从特定类别的杀人案数据中细分归类而来。此外，在通过法律定义将杀害女性行为定为一项具体犯罪的地方，通常只统计得到起诉的案件；在这些国家，数据收集工作应该更加广泛，涵盖所有与性别相关杀害女性的行为。

75. 特别报告员非常欢迎从已经开展的杀害女性案分析和研究中获得的资料，这些分析和研究从人权角度出发认识杀害女性案件，已在国家一级带来了法律和做法上的改变。应将这些分析、发现和建议纳入立法改革以及司法和行政措施方面的决策进程，防止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问题，在暴力进一步升级之前保护受害者，包括保护儿童免遭暴力伤害。同样重要的是，应广泛传播这些建议，以提高人们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并影响决策者。

76. 最后，特别报告员回顾指出，政府、国家人权机构、立法者和民间社会组织可在这些努力中发挥相互补充的作用。这些利益攸关方中的任何一方设立的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或观察站都可履行特别报告员提出的部分或全部职责；但关键在于确保这些不同职能得到执行，各国也应促进现有倡议之间的协调，在收集可进行比较的杀害女性案数据和防止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和女童问题方面承担主要责任。

77. 特别报告员重申其上一份关于杀害女性问题的报告(A/71/398)所载建议，并提出下列建议。

#### 国家

78. 尚未设立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或暴力侵害妇女问题观察站的国家应设立这类观察机制或观察站，并每年收集和公布关于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问题的可比数据，将其作为暴力侵害妇女问题数据的组成部分，并根据对这类案件的分析，提出修改政策或法律的建议，以防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79. 各国应促进同收集杀害女性问题数据和编制相关资料的民间社会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学术界和所有其他实体开展合作。

80. 各国应广泛传播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或观察站编制的数据和信息或分析，特别应面向立法者、政府官员、司法系统官员、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进行传播。

81. 各国应系统收集关于 COVID-19 大流行疫情期间性别暴力和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行为的数据，并对比 COVID-19 大流行疫情之前和期间收集的杀害女性行为数据。

#### 联合国系统

82. 联合国各机构应继续并扩大对各国的支持，帮助各国建立关于杀害女性或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问题的信息系统和预防杀害女性问题观察机制或观察站，支持各国开展案件分析和制定预防建议。妇女署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应发挥特别作用，在人权高专办、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特别报告员和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的支持下，继续努力制定与性别相关杀害妇女问题统计框架，支持利用统一方法收集各国和各区域的可比数据。作为第二步，各机构应重点关注预防工作和建立国家预防机构，以对案件进行分析，提出预防策略建议，供纳入法律、政策和实践。

#### 独立专家机制平台

83. 各国和联合国机构(包括人权理事会、妇女地位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妇女署、人权高专办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应大力支持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的各项机制，与之进行协作，并为该平台消除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问题方面的活动提供体制和财政支持，帮助平台继续持久运作。各国应将该平台的各项机制纳入所有关于妇女人权和消除对妇女的性别暴力的联合国会议、区域会议或相关会议。

84. 妇女地位委员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应促进独立专家机制平台的所有机制参与其各自工作，与平台的所有机制统筹联动，包括就如何消除歧视妇女和对妇女的性别暴力问题与各机制举行年度互动对话。